

江蘇省建設廳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第二類

江蘇建設  
刊

# 江蘇合作



第十二十七期

## 本期要目

合作談座

合作節感言

合作專業督導員的使命

合作專業督導員之督導工作

怎樣才是一個真正的合作社

經濟建設

漢代重農政策在歷史上的實證

植棉

治蝗淺說

參考資料

江蘇省各行政督察區合作專業督導員服務規則

江蘇省各縣合作社分類統計表

合作消息

沈百先

沈百先

陳岩松

黃石

張樹聲

許振

編輯兼發行

江蘇合作半月刊社

社址：江蘇省建設廳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七月十六日出版

# 合作節談座

## 合作節感言

沈百先

上期合作節紀念號，因急於付印，事後各方紛投宏文，限於篇幅，未能一一刊載，滄海遺珠，在所不免，惟沈廳長此文，對於合作事業之一般誤解，駁予糾正，立論精確，不同凡響，願讀者注意及之。

編者

一年一度的國際合作節，屈指的計算起來，今年已是第十五次的到臨，當一九二三年即民國十二年時候，國際合作聯盟會的中央委員會，為推進合作事業普及合作宣傳起見，特規定從這年起，以每年七月中第一個星期六定為「國際合作節」。屆時各國召開大會，以資慶祝。這個合作節的規定於西歷一九二四年（民國十三年）曾經各國的合作者齊集比國甘特城舉行的第十一次國際合作聯盟會，加以追認。故每年到了七月第一個星期六，各國的合作者，無不舉行盛大的慶祝，這是國際合作節的濫觴。

合作節的歷史，為時既非久遠。當茲我國正在精勵圖存舉國上下，一致奮發的時候，而今又適逢合作節的來臨，其宜趁此時期廣事宣傳，以期喚起大眾對於合作事業的興趣和注意，自不俟言！

試觀我國自民國成立以來，迄今已有二十餘載。國民經濟，可謂衰弱已極，社會因窮，兼之近更因經濟恐慌的影響天然災害之摧殘，人民愈趨赤貧。當此長漫的過程時間中，國家與人民無不處於困苦危殆的境地。國家的建設和一切整個的社會事業，只有破壞而無建設國民經濟，是否健全對於國家的生存

和發展，殊有密切的關係。蓋因國民經濟一方面是人生活的基礎，同時又是政府財政的源泉。因一國的國民經濟如果良好，那麼人民的生活，自然會充裕和舒適，同時政府財政的基礎，自然隨之而趨於穩固如安定。惟我國歷年以來，備受帝國主義的侵略和壓迫正如總理之所示，而淪於次殖民地的地位。經濟不能獨立，一切仰給於外人。即以食糧而言，亦屬如是，以農立國的國家，而有此種現象，其他也就可想而知。若不亟謀補救，固無以消弭目前之恐慌。政府有鑒於斯對於復興農村積極進行其對合作事業之提倡更屬不遺餘力，並將合作運動規定在七項運動之一。良以合作事業，對於復興農村以及復興民族，均有重大關係。

我國對於合作事業的推行，為時僅不過十餘年之歷史，但時至現今，仍有人對於合作，尚未有正確的認識，有以為合作事業是一種慈善的機關。有人以為合作事業是一種救濟的機關，這種見解都是錯誤蓋中國目前的社會正由帝國主義者壓榨而淪於次殖民地的時候，同時亦是中華民族生死存亡的緊要關頭，中華民族要想在此重要關頭闢一條新的出路，必須充實民衆自救的力量，以合作方式組織民衆，集中力量，消除一切惡勢力，以奠定三民主義的基礎。以合作系統之推行，實現統制經濟，抵制一切剝削民衆的資本經濟而建立有計劃有秩序的嶄新機構，而為自力更生的出發點這纔是合作的本意。當茲合作節的來臨，特抒陋見，以供諸同志的研討。

## 合作事業督導員的使命

——沈廳長對各合作事業督導員訓詞——

本省從本年度起在每一行政督察區設一合作事業督導員，作廳中的耳目，來監督指導各縣的合作指導員，使合作事業工作的效率增加。廳中對各縣的情形不明瞭的時候，可以由督導員去考察，各縣有什麼計劃呈上來的時候，可以由督導員去審核，並且可以監督各縣指導員工作的勤惰，解決他們的困難。這種制度是仿照行政督察專員的方法，普通各區督導員是駐在專員公署辦公，實驗區副主任兼督導員的就駐本區辦事處辦公，第五區沒有專員就駐廳辦公。你們可以隨時召集所屬各縣的合作指導員就駐在地開會。現在江蘇省的行政督察專員制推行得很好，我們就可以利用這個機構來促進合作事業的發展。各區開會時請由專員召集，實驗區召集開會時也應會同專員辦理。關於督導員的經費，由廳中補助，督導員可以商同專員去支配，如有節餘的款項就可以作為事業費和召集會議之用。各位督導員中有兩位是由實驗區副主任兼，這本來很適合，有幾位是在中央政治學校合作學院畢業，並曾在廳服務，對本省的情形已經很熟悉，有幾位以前在縣裏工作，成績很好，所以人選都很適宜，很可以作各縣的模範。前次本省開合作會議時已經將本省的推進合作事業計劃綱要分發各縣，並飭各縣遵照各擬計劃簡表呈廳，現在還有些縣尚未呈送，應該督促各縣趕快辦理。至各縣指導員的行為上或事業上如果有不妥當的地方，應該隨時密呈廳中或專員來加以糾正，並作為獎懲的依據。我們以後的計劃是想使農業推廣與合作事業同時並進，因為本省的農業推廣工作發展較慢，雖然各縣都已有推廣的機關，不過

對農民的影響還很少，本省的農業學校和推廣區本身都辦得很好，不過還不能實際推廣到農民身上。合作社的社員都是地方上的農民，用生產合作的組織來作農業推廣的先鋒比較上還有辦法。除去生產合作外，消費合作也相當重要，因為如果只提倡生產而消費方面沒有節制也是不好。江蘇全省接近都市，交通便利，公路發達，鄉村的消耗力也大，外貨的銷路也普遍。以前農村雖有洋貨，而三四十歲以上的人還是用土貨，現在連四五十歲以上的農民也有很多着洋機皮鞋吃香烟的了，這一點各縣的合作指導員應該設法勸導糾正，勸他們對消費要有節制，督導員自己到鄉村也應該隨時加以糾正。蔣委員長所提倡的國民經濟建設運動中的調節消費，就是此意。現在各縣合作事業的經費大都很少，並且還不能照我們的理想來組織，大多只有一個指導員和一個助理員，人固然不夠，不過可以會同當地縣黨部請其幫助推進宣傳。有幾縣縣長以為組織合作社要用政府的力量，由區鄉鎮長來作推進的工作，但是這事情利弊互見，如果區長人選尚未盡善，對合作意義還不大明瞭，反易發生弊端，要看當地的情形來斟酌。因為區鄉鎮長如果人選不好，就等於土豪劣紳，合作社很容易被其利用作私人的事業，譬如近來有些蠶業合作社就發生了這類的情形。故對各縣合作社除職員訓練而外，還要注重社員訓練，而且對本鄉未入社的人也加以合作訓練，來普遍灌輸合作智識，免被壞人所利用。如果合作社員沒有好的訓練，便決不會有好的組織的。

汪鴻鼎筆記

## 合作事業督導員之督導工作

陳岩松講  
汪鴻鼎記

分區督導制度，各省雖已有實行而正式用督導員名義並切實來推行的，還是以江蘇爲創始，這種實驗的能不能成功，完全要看諸位的運用如何。

督導員的工作就是督與導，督是消極的監督錯誤，導是積極的指導方針，現在就分開來談談。

監督的工作一方面是人事的，一方面是事業的。在人事方面，第一是使督導員的工作與工作報告相同，使其動爲合理的動，就是兼任的合作助理員也應該常常督促糾正他們。第二是私人道德的「督監」江蘇省的合作放款很大，舞弊的機會很多，如果舞弊，原因就是在於私人道德墜落，犯了不良嗜好，使自己生活開支太大，這個對於農民的影響很利害，督導員在這方面應該注意，免得使他們在工作上發生弊端。一個人的服務社會，事業上的失敗沒有關係，這或者因爲能力差或者受了天然的打擊，社會上都可以原諒，如果是因爲舞弊而失敗，則將爲社會所唾棄，希望各位出去對督導員注意這一點。至於在事業方面的監督便是要注意到合作社的社務和業務方面。江蘇省的合作事業範圍很大，有許多冒名的合作社應該取締，有些被少數人把持或帳目不清的也應該切實的監督。要實施檢查和抽查，對於業務範圍較大的社應該親去用兩三天的工夫該查牠的帳目和牠的社務業務。

在指導工作方面，最重要的要解決督導員的困難，爲他們解釋法規，這最好都用口頭上的，因爲督導員是聽裏的耳目，並不是新添一個承轉機關，所以例行公事愈少愈好。合作事業是要適應環境的，如果不能實地視察就不能解決，現在有督導員到外面便可以設法就地解決了。至於事業方面的指導我們可

以分五點來講：

(一)各位在每一區內都應該找一件中心工作來推進，最好是農業生產方面，譬如第一區應注重金壇的烘繭，第二區各縣的合作烘繭吳江的綢吳縣的毛毯草蓆，第三的毛巾洋襪等手工業和金山的漁業合作實驗，第四區的棉花土布和漁業，第四區沒有特產，只有秦興秦縣的豬隻運銷，第六區鹽城東台的棉花，第七區的豬隻和金針菜的運銷，第八區共四縣，有兩縣尚無督導員，所以還要作創始的工作，對於榨油和小麥應該特別注意提倡，連雲市又是業的產巨，第九區是棉花水果榨油，第十區是江甯的蠶業，高淳溧水的養魚。希望各位各找一件中心工作來作。

(二)在各縣應該建立一個合作系統，理想的系統是由三個機關來推動合作事業，縣政府作監督的工作，合作協會任指導，聯合社辦業務和事務，所以合作協會和縣聯合社都應該積極的設法使牠組織成立。還有些縣因爲特產的關係設一個推行設計委員會來作設計的機關。

(三)指導各縣辦理農產備荒儲蓄，這事如果辦得好，將來江蘇省的合作就可以推動擴大，因爲合作社若能自己解決資金的問題，就不必借款了，這一點應該特別注意。

(四)以前省裏已經頒發各縣的推進江蘇省合作事業計劃綱要，附發三種簡表要各縣填報，現在還有幾縣沒有送到，還有工作月報表社務業務月報表都應按期呈廳，這些事各位應督促他們趕辦。

(五)輪流視察 將來每區可將督導員每二月輪流視察一次，利用會議把結果報告，互相參考糾正。因爲一個督導員在一縣太長，利弊互見，如監督不嚴就利少害多。設若能用這種方

法使監督較嚴，則可以減少弊端。

此外在登記方面也希望大家多多注意，本省的合作社登記有幾點原則：（一）以兼營為原則（二）合作社範圍要大 這些原則並不是在公事上的強迫規定，而是要各縣的指導人員因地制宜融會貫通的。

各位在外面的使命可以說：（一）為廳中的代表去指導各縣

## 怎樣才是一個真正的合作社

合作社的真正意義是什麼？牠具有什麼特質？這是極普通的問題，也可說是極起碼的觀念，可是常會被人忽略而弄錯，以致對合作社的真假分辨不清，常鬧出許多笑話來，茲特不揣簡陋，提出這個平凡的問題來和大家討論討論。

在未說明合作社的真正含義之前，請先將「合作」二字的意義解釋一下。就廣泛的字義來說，合作即是共同工作，也就是通力合作的意思。準此則凡二人以上的的聯合行動，不問其動機如何，目的如何，均得謂之合作。故就廣義的合作而論，不一定是指好的合作，有時也含有壞的合作在內，此乃普通觀念的用語，不是我們所要討論的合作。我們所要講的合作，是指有高尙的思想，及良好的結果，而其目標相同的共同行動。質言之：這種共同行動，其結果不僅使參加的分子自身有益，而且使整個的社會亦同受其利，所謂「人人為我，我為人人」，這便是充分表現合作的真義。

合作的真義既明，現在再來討論「合作社」的意義是什麼？合作社究竟是一個具有何種特點和內容的組織？要使這個問題解答得簡單明瞭而又扼要，頗覺困難，因為第一各種合作社底組成分子不同，目標不同，故其所代表的方面與內容也大異，如消費、生產、信用、運銷、保險等等的合作社，各有其目

（二）將各縣情形報告上來（三）調整農民銀行和指導員的關係 將來江蘇省合作事業辦得好不好，完全要看督導制度運用得好不好，這個責任就在各位身上。相信各位有的是中央政治學校合作學院畢業的同學，有些是過去在各縣工作很有成績，一定可以勝任的。

黃石

的與特性。第二各國人士，對合作社的注意點不同，所以解釋也各異，如英國是注重消費合作社，法國注重生產合作社，德國注重信用合作，美國注重運銷合作等，因此對合作社的解釋亦各有所編重，第三因「合作」一詞，常易被人混用，如許多私人資本組織的商業機關，也常冒用合作之名，以新奇作號召，對合作社的解釋愈紛歧，則合作社的真義愈晦暗，甚至有人誤認合作社為慈善機關，或營利機關和公司商店一樣。

我們為使合作社的真義明瞭，必須先為合作社下一個不偏不倚的正確定義。過去各國的學者，亦曾為合作社下過各種不同的定義，如英人西阿爾斐說：「合作社是一種以共同貿易為目的的團體，由貧困者以大公無私的精神組織起來，他們對此團體盡了相當責任以後，可按交易額分配盈餘」。法國基特教授說：「合作社是消滅利潤的組織」。美人偉伯說：「合作社是人們以立助達到自助的策略」。奧人脫脫米昂說：「合作社是社員和資本無限制的一種不以利營為目的而以改良經濟和道德地位為目的的自由結合。從上面這些定義看來，雖其中也有相同之點，但總有所編重，不甚完全，只可作我們的參考，不能算正確的定義。正確的定義，我們認為仍應以我國合作社法第一條所規定的條文最為適當，合作社法第一條規定說：「本法所

稱合作社，謂依平等原則，在互助組織之基礎上，以共同經營方法，謀社員經濟之利益，與生活之改善，而其社員人數及資本額均可變動之團體。在這個定義裏我們應加注意的就是這種組織中的社員和資本沒有限制，並且是根據平等的原則以互助的精神，採用共同經營的方法，去謀全體社員自己經濟的利益和生活的改善。現在再將其中所含要點分析如下：

第一、合作社是重人不重資本，換言之：合作社是人的結合不是資本的結合，考合作運動起源，是由于貧困的壓迫，因為貧困，所以大家要想設法解脫，便以貧困的關係而互相結合起來，他們所缺乏的便是資本，所以資本決不是他們聯合起來的主因，而是以人的資格來互相結合，非如一般公司商店的組織是以資本為結合的背景，供給資本多的，在公司中所處的地位及權力即來得大，供給資本少的其地位及權力即小，而且股東的品行，行蹤，住址，都不必互相知曉，好在營業上的盈虧，是憑股單算賬，人的好壞及是否住在當地是不關重要的。至于合作社則完全不然，其結合在能滿足共同的需要，而且要互相認識了解，對於社員品行方面，尤其注重，盈餘分配是按社員對社的交易額或合作額比例分配，不是照認股的多寡來分配，所以合作社處處注重人，公司商店則處處注重資本，這是兩者不同之處。

第二是根據平等的原則，所謂平等可分為三方面來說：

一、責任的平等，凡社員對社所應負的責任及應守的規約都一律平等，不因其在社內的經濟力及地位如何，而有所歧視。如規定社員均須對社中交易，及出席其所應出席的各種會議，服從決議案等，凡屬社員均須遵守。

二、權利的平等，在合作社中，社員不論認股多少，開會來一人只有一個表決權，這是避免大股東的操縱，又如合作社中分配盈餘，是以交易額多寡為標準，不以額為標準，這都

是表現平等的精神。

三、機會的平等，假如有一個人希望加入合作社，只要他具有法定的資格，品行上沒有什麼缺陷，合作社絕不會拒絕他加入，又假如一個社員，感覺合作社對他沒有什麼好處，不能滿足他的正當需要，希望退出，只要提出正當理由，合作社也絕不會不准他退社，所謂「入社出社可自由」，這就是機會平等的意思。

第三、自動的行為，合作社既是為滿足各社員的需要而組織，故社員之加入合作社，當然是出於自動或自願，勿須乎強迫，合作社的業務興衰，於全體社員都有密切關係，社員當然是很關心，隨時都會自動的努力經營，更勿須依賴旁人。可是這個特點在某種環境內，有時似乎與事實不大符合，如現在我國的合作事業，大都是由政府採用指導制度來提倡推進，各處組織合作社多半出諸被動，自動組織者極少，有時也多少帶點強制性質。不過這是一種過渡的過渡辦法，可以說這是一種好意的引動或強動，因為現在大多數的國民，知識程度尚在水準以下，這種引動或強動的辦法，事實上很需要，況且政府的指導人民組織合作社，並非想求久的使之處於被動的地位，是想逐漸指導扶助其成爲真正健全自立的合作社，所以最後的目的，仍是要使之能夠自動。

第四、互相的組織，合作社的最大效用，在能爲全體社員謀利益，故其事業範圍，應以全體社員的需要爲原則，不可偏於少數人，亦不可只顧合作社本身的利益而不顧社員。在社員間亦應各盡所能的團結一致，互相幫助，共同努力，方能達到滿足各個需要的共同目的。

第五、共同經營的方法，合作社的社員，一方面是股東，另一方面也是顧客，一個合作社的營業基礎，完全是建築在全體社員的交易上，若多數社員不向社中交易，或是專靠非社員

的交易來維持自身，這個合作社一定會失敗，就是能苟延一時，也不能算爲真正的合作社。所以真正的合作社，其業務經營，應是由全體社員共同參加。

第六、增進社員的經濟利益和生活改善，組織合作社的目的，首先在謀增進社員的經濟利益，更進而使社員的生活改善；增進經濟利益，係指財物的增加而言，生活改善，則謂使精神生活的充實與提高。但是合作社並非慈善機關，只是施與而不收回，也非純道德的機關，專勸社員修身行善。合作社一方

## 經濟建設

### 漢代重農政策在歷史上的實證

張樹聲

漢代爲我國農業之黃金時代，雖在四百餘年中，更換帝皇廿七位，以及發生王莽篡位與光武中興之兩次政變，然其重農政策，始終一致，未有若何之變更，考其原因，固非一端，其受「八政食爲首」之影響，殊非淺鮮，漢書食貨志有云：「夫積貯者，天下之大命也，苟粟多，而財有餘，何爲而不成，以攻則取，以守則固，以戰則勝，懷敵附遠，何拾而不至，」當漢高祖進攻羣雄，戰爭迭起，生靈塗炭，民不聊生之時，糧食之重視，自不俟言。

我國素有「以農爲本」之觀念，其在漢代，尤爲顯著，漢書食貨志有云：「今背本而趨末，食者甚衆，是天下之大殘也，」又云：「民貧則姦邪生，貧生於不足，不足生於不農，」至漢文帝二年復有詔曰：「農者天下之本也，民所恃以生也，」諸如此類記載。不勝枚舉，抑有進者，漢代之重農，固爲我所承認，而其輕視與懷恨商人之心理，與現今提倡合作事業者，如同一轍，漢書食貨志龍錯云：「今農夫五口之家，其服

面是以交易的方式來增進社員的經濟利益，一方面以教育的方式來提高社員的思想和道德，以充實其生活。總之合作社的目的，是在求社員底經濟權的自主與完整，一切不受他人的支配與剝削。

以上所述六項，即合作社所具有的特質，也可說是衡量合作社的尺度，合乎此者方可稱爲真正的合作社，否則即是冒牌的合作社，或者是徒具外表的合作社。

二十六、七、三、

役不下二人，其能耕者，不過百畝，百畝之收入，不過百石，而商賈大者，積貯倍息，小者坐列販賣，操其奇贏，自涖都市，乘上之急，所賣必倍，故男不耕耘，女不蠶織，衣必文采，食必梁肉，亡農夫之苦，有阡陌之得，因其富厚，交通王侯，力過吏執，以利相傾，千里漉敖，冠蓋相望，乘堅策肥，履絲申縞，此商人之所以兼并農人，農人所以流亡者也，」其議論之激烈，可見一斑矣。

漢代之重農並非完全注重理論，其在實際方面，足可證明，亦比比皆是也，例如文帝紀二年詔曰：「農天下之本，民所恃以生也，而今民不務本而事末，故生不遂，朕憂其然，故今親率羣臣以勸之，」由此可見帝皇親自執耕，以資提倡，爲民表率，自無疑義，與現今每屆植樹節，人掃除開工典禮等，無異是地方官吏以及中央長官，亦皆親自主持，其理由與前者，全屬相同，且文帝體恤農民之困貧，無微不至，並有減低租稅，以資獎勵，文帝紀十二年詔曰：「吾詔書數下，歲勸民種樹，



而功未興，是吏奉吾詔不動，而勸民不明也，且吾農民甚苦，而吏莫之省，將何以勸焉，其賜農民今年租稅率之半」其對於一般無田可耕者，即賜未經開墾之地或地方公田以資救濟困苦之農民明帝紀「永平九年，夏四月甲辰，詔郡國以公田賜貧人，各有差」又章帝紀「元和三年，月令孟春，善相邱陵土地所宜，今肥田易多，未有開墾，其悉以賦貧民，給與種糧，務盡地方，勿令激手」二例，已可證明。

興修水利，對於農事之關係，至深且巨，本廳以及導淮委員會黃河水利委員會等，均以巨額經費從事水利運設者，即此用意也，而未知漢代對此問題，亦已異常關心矣，漢書溝洫志

## 植 棉

### (一) 棉業之重要

我國棉花棉紗紗布一類的東西，佔了海關冊進口一項的大多數，我們記得在民國二十二、三、年的時候，每年進口達四萬萬元以上，實為我國進口貿易中最大的漏卮，自中央政府積極提倡獎勵以來，各省的植棉事業已漸漸的注意，近兩年花紗布的進口，已一天天的減少，大約我們再繼續不斷的努力下去，最近四五年間，或可達到國內棉花自供自給之目的，但是要希望人民與政府合作，勇往不斷的前進才好。

我們江蘇松滬太倉一帶以及江北通如海泰之沿海各縣均為著名之產棉區，但所產之棉花均為紡二十支以內之粗紗的中棉，並織的粗布從前推銷於東四省現在被敵人佔去的區域，現在此等粗紗布市場，已一尺尺的狹小，所以我們研究植棉的方法，也不得不研究能紡二十支以上的美國棉花了。

就江蘇省而言，則江南之松滬太倉一帶以及江北之通如海

有云：「自是之後，用事者事言水利、朔方西河、河西、酒泉、皆引河及川谷以溉田，而關中鹽輒，成國偉渠引諸川、汝南、九江引淮，東海引鉅定，秦山下引汶水，皆穿渠為概田，各萬餘頃，它小渠及陂山通道者，不可勝言也」故其對興修水利之注意，可想而知。

目前我國農村破產，已成不可掩飾之事實，以歷史上之證明，我國以農立國，確為一貫之事實，而今糧食尚須仰求於人，纔能維持，概況如此，自非良好之現象，其須急待圖謀挽救者，實為刻不容緩之事也。

許 振

泰等縣每年希望種兩熟的田，祇好種中國棉，如江北之鹽墾區及徐屬各縣二年種三熟或一年種一熟的地方，則種美棉收入比較要好得多，因為美棉植科大，產量多，品質好，棉價高，所以我們講種棉花，要分中國棉花，與美國棉花兩種，茲分別述之如次。

### (二) 中棉種植法

在一年要種兩熟的地方，以及雨水比較多的地方，對美棉是不相宜的，因為美棉生長時期長，種了美棉就不能再種其他的冬作，所以在此等地方，祇好種植中國棉花。

#### 一、相宜的土地

中棉在江蘇沿海及沿江各縣排水良好，不過於低濕，及瘦薄的地方，均可適宜，比較土性以沙土壤土為佳，最好的如江陰、太倉、崇明、海門、啓東、南通等縣的夜潮土，產量最多

#### 二、選種

在江南一帶，以江陰白籽棉，產量為最好，在江北有夜潮



土及壤土的地方，以鷄腳棉花種為最好，凡黑核棉子均不適於沿海鹹性土地此要注意。

### 三、播種

中棉播種的方法，有條播、點播、撒播、三種方法。

甲、條播大都行於江北，先開溝，把種播在溝裏，然後覆土，行間距離一尺，株間距離六七寸。

乙、點播和種黃豆、玉米，的方法一樣，點的距離，大約一尺。

丙、撒播法普通行於南方，先把土地耕翻整理好，然後播種於田間再行覆土。

種子的用量撒播用七八斤至十斤，點播五六斤，條播六七斤，收穫量以條播的為最好，深草中耕，亦是便利，且以用中耕器省工得多。但初墾的荒地以撒播最為適宜，因出芽不齊缺科可以補救也。

### 四、施肥

種棉花的土地，不可過於肥沃，施用的肥料，以棉餅、豆餅、人糞、尿堆、肥骨粉均可適用，但骨粉與堆肥等不易溶解之物，均以播種時作為基肥為佳、為枯瘠的地方，可以種豌豆、苜蓿、蠶豆、裸麥等，綠肥在春天播種前兩星期翻入土內，非常得力。如用棉餅、豆餅每畝用五六十斤為適宜。

### 五、間苗

田間棉苗太多的時候，將無用的除去，叫做間苗，在苗高二三寸時，每隔二三寸留苗一科，其餘用鋤鋤去，苗高四五寸時，再間苗一次每隔七八寸留苗一株為最適宜的株距，如土地肥沃株距要留得寬最好在一尺以上，否則棉花太肥，徒長枝葉不結桃子，謂之發雜是不好的。

### 六、除草

俗話說，（種棉無他巧，勤鋤泥土淨除草）棉苗生了三小個

葉，就可除草，每隔一星期須再除一次，如用中耕器鬆動表土培養棉株更比除草為好，但棉花長成至枝葉相啣接時，即須停止。

### 七、拾花

中棉比美棉開得早成熟期亦早，大約白露前幾天到霜降後幾天兩個多月內是採棉的時期，收花時須十分謹慎，不可將枯枝葉混雜在花衣內，污花須另收藏，並須先曬乾才好。

### （二）美棉種植法

在江蘇之江寧區及江北之徐屬各縣與沿海之鹽墾區域，氣候風土均適於美棉之栽培，一年雖種一熟，但氣候順利，一熟之收穫，尚較兩熟為多，因美棉產量多，品質好能紡細紗，且拾花除草，比較中棉便利，故徐屬各縣近年組織之美棉產銷合作社，已突飛猛進的發展，前數年僅有蕭縣等之數千畝栽培本年可達三十萬畝也。

### 一、相宜的土地

美棉喜歡高燥的土地，最忌濕潮多雨，及被水淹沒的地方，凡種高粱，玉蜀黍、大豆等旱田及高區之稻田均可種植適宜的土質與中棉一樣。

### 二、選種

美棉種類很多，現在江蘇栽培成功的，在江甯區為愛字棉，徐屬各縣為脫字棉，斯字棉，鹽墾區為脫字棉及金字棉，好的年歲每畝產量可達籽棉八十斤至一百五十斤以上如不選種子，隨便種植，那是一定要失敗的，萬萬不可嘗試而且選種要選純粹的一種好種，混雜的種子，切切不可引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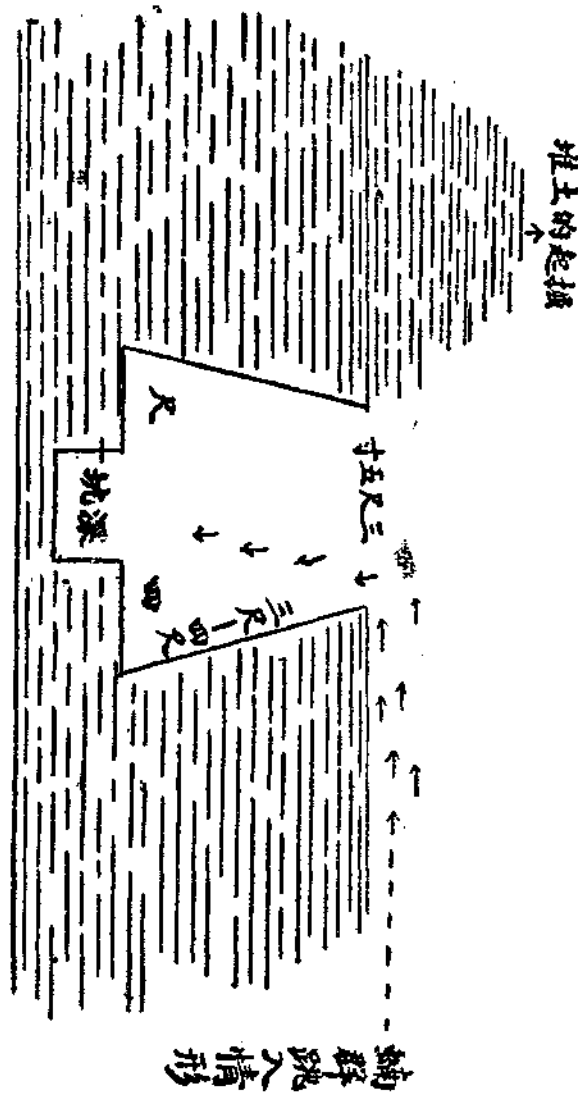
### 三、整地

美棉生長期長，種得早收得遲，所以種美棉的地方，冬季不能種麥，故冬季可將棉田深耕六七寸，使雨雪深入土中，溶解一切養料，殺死土中害虫，早春泥土溫潤未乾的時候再將土地耙過一二次，如在雨水多的地方，耙後再耕一遍耕成六七尺

寬的壟子，以備播種棉花三行在下種前再耙一次，使地面勻平，理清壟溝，然後用條播機播種最為方便，在北方行與行之距離，二尺至二尺五寸。株距一尺五六寸：切不可種之過密，因

### 治蝗淺說(續)

第五圖 掘溝圖(橫斷面)



美棉植科高大，密植如中棉，則不易生鈴子徒長枝葉耳。  
其他施肥間苗除草等方法大概與中棉一樣方法，不過播種時期，比中棉要提早，在穀雨前後，即可下種，切不可失之過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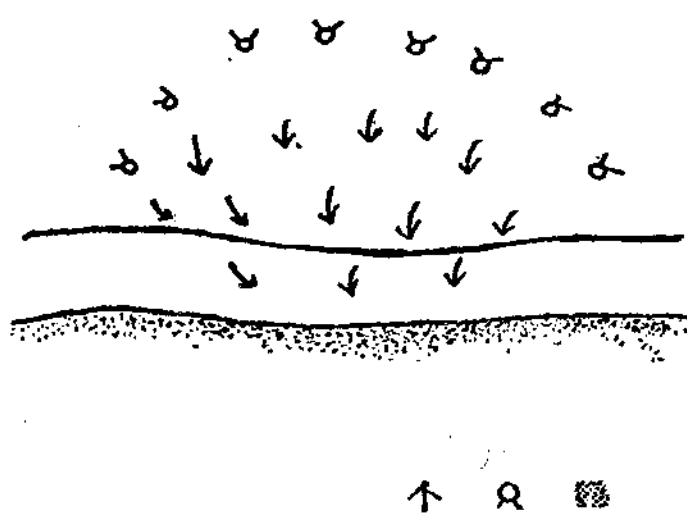
#### 乙、治跳蝻法

一、掘溝法 掘溝防治跳蝻，是很有成效的方法，跳蝻當遷移的時候，成羣結隊的向前進行，我們可以在跳蝻跳躍的前方，掘溝攔住，溝的長度，沒有一定，可使跳蝻遷延的面積做標準，溝的闊度，應以跳蝻的齡期做標準，因為各齡跳蝻的跳躍力，都不相同，跳蝻愈大，跳躍力亦愈強。普通所用的溝，溝面的闊度三尺餘寸，深約三至四尺，溝底的闊度須四尺，這樣溝的兩壁，就成為內向傾斜形了，溝裏掘起的泥土，應該堆置在跳蝻遷移的前方(如圖)，使牠不能跳過溝而跌入溝中。溝壁要光滑，使跳蝻跌入後不能爬出。再在溝內每隔五六尺處挖

一個深坑，跳蝻躍入溝中，自然會向坑裏跌落，溝成成後，治蝗的人，排列成行，包圍跳蝻，趕入溝中，然後用籠或網把他撈起，掘坑掩埋，以免腐臭，將來還可以利用做肥料。

二、圍打法 在平原荒地或茅草灘上，發生了跳蝻，可用圍打法撲滅之。圍打時先在跳蝻區中央，豎一面旗幟，打蝻的人，各自預備掃帚(用竹槍或柳條繫成)或特製之撲蝗帚一把，齊赴蝗區，把跳蝻圍在中央，成一圓圈，然後用帚將跳蝻向中央旗幟處驅逐，慢慢的把包圍圈子縮小，待跳蝻聚集在一處後，大家即用帚盡力把牠打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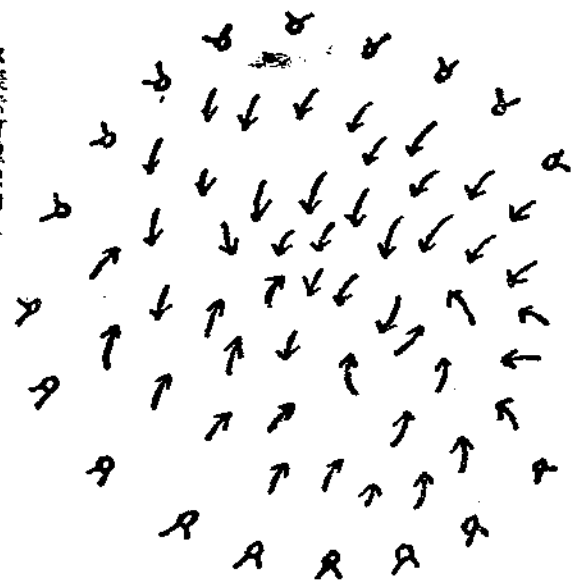
第六圖 趕蝻入溝圖



表示溝內掘出之土  
表示打蝻出的人  
表示跳蝻的進行的方向

或者在圍打之前，在跳蝻區中央掘一深坑(坑的深度和口徑，以能容納當地的跳蝻為度。)然後取蘆席若干張，每張以竹夾之，以便兩手持持，打蝻的人，各持蘆席一張，包圍跳蝻，逐漸向中央圍攔，使跳蝻落入坑中。或以圍積糞食用的棧摺代蘆席，亦甚便利，用時兩人以執棧摺的一端，逐漸向中央圍攔，迫跳蝻入坑裏，坑滿後，即換土埋之。再另換地點，如法進行。

第七圖 打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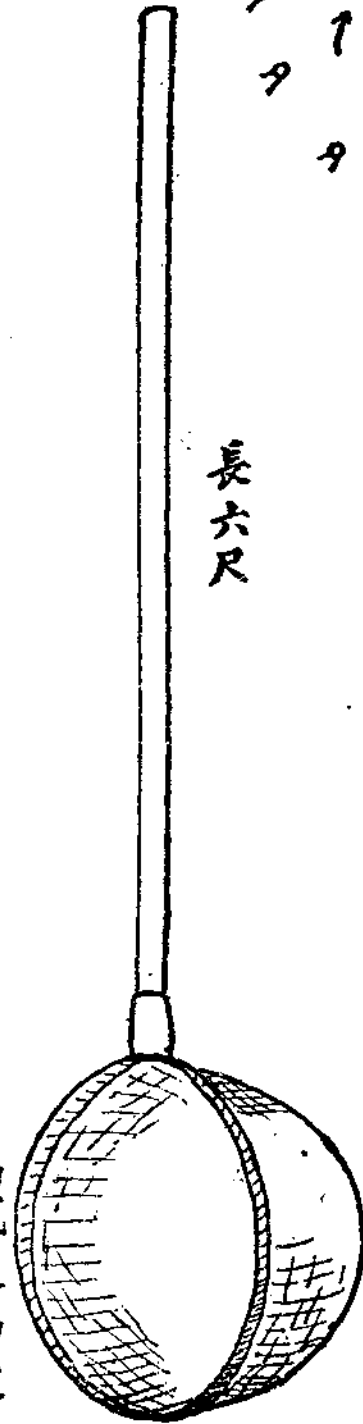


×表示打蝗虫的人  
×表示跳蝻進行之方向

事前應注意幾點：第一要在附近有水的地方，第二不宜給鴨吃的過飽，第三要每隔半點鐘後，趕鴨下水游泳和吃水，第四給鴨休息；如此則鴨吃蝻後，便容易消化，而不會死亡了。

四、油殺法 洋油（即普通點燈用的火油）殺蝗虫的效力很大，如在河旁或湖邊發生了跳蝻，我們先在水面噴灑油薄一層，然後驅鴨入河，使鴨驚慌油空而死亡。應用這種方法時，如河水流動，則應先在河流的兩頭，用竹竿或草繩攔住，使油不致散失，又用撇澆法時，溝中灌以水，水面略灑洋油，跳蝻跌入溝中即觸油死亡。

第八圖 河中撈蝻網圖



。此法比較單擱澆而澆裏不灌水的功效要大得多，在近水之處，得應用此法。

五、網撈法 在河流附近發生跳蝻時，常見有蝻羣到近河岸的旁邊，因跳蝻在水中，不能跳躍，故我們可用竹篩或鐵絲製成的網在水中打撈，撈出後掘坑埋葬。有時河邊上發生跳蝻，也可用人工驅入河內，然後撈捕。

六、毒餌法 跳蝻食餌不多地料方，可以撒布毒餌給牠吃，等牠吃下肚去，就會中毒死亡。毒餌的做法，用麥麸三十份，白砒（可用國貨白信石（砒霜）代精）替

斤價約四角）。和餉糖各一份，先把糖溶在水裏，再把麥麸和砒混和，倒入糖水，拌得均勻，再加入清水（約二十五份，使麥麸濕潤至成豆渣狀為止；倘能在麥麸裏入些香料（如橘汁，橙汁，檸檬汁等）則更好，這樣便容易使香味發散，誘蝻來吃。撒佈時期，應在早晨和傍晚，否則容易曬乾而失去效力。毒餌的用量，視蝻的多寡而定，每畝約三斤，其價麥麸每斤約值銀三分，白砒每斤約七角五分，餉糖每斤約五分，如用麥麸三十斤，白砒和餉糖各一斤，製成毒餌，共計需銀約一元七角，用以撒佈於七畝之面積，則每畝僅需銀二角四分，尚屬經濟。

白鐵邊高二寸

鐵紗製

寸八徑甚

濟。撒佈毒餌的方法用手將麥麸捏成糰狀，在蝻區每隔相當距離（蝻羣稠密處每二方尺內撒一團，稀散時每五方尺內撒一團）。撒佈一團，但須注意餌內有毒，家畜、家禽等，宜禁止入內。

七、袋集法 在稻田裏發生跳蝻，不能應用其他方法防治時，可用捕蝗袋撈捕而撲殺之。又飛蝗於晚間及清晨停息在植物上，不能飛動時，亦可採用此法。

丙、治飛蝗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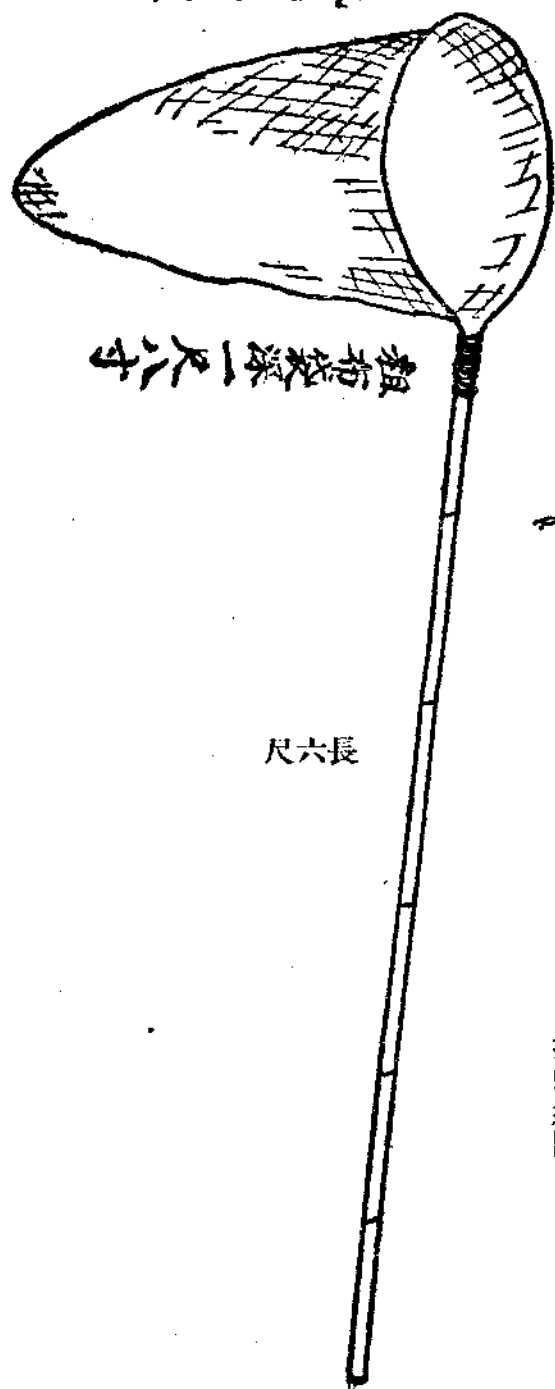
一、捕捉法 飛蝗的飛翔強大，很不容易防治；惟在雨天的時候，或傍晚至早晨氣溫降低露水降落的時候

三、鴨啄法 用鴨啄食蝗蝻，效力很大，按照我們以往的經驗，每一隻大鴨，在一天中，能吃掉蝗蝻二斤；若用一千隻鴨去吃蝻，在一天中就能吃去二千斤。例如二十二年江蘇武進瀟湖一帶發生大批秋蝻，勢其猖獗，經沿湖鴨船放鴨啄食（每天有萬頭未成長之鴨啄食）。大約每天能消滅蝻五十担，經過七八天後，沿湖的蝻羣，都給啄食乾淨。鴨啄法的效力固然很大，惟鴨因食食過度，往往容易致死，這是應該注意的。例如二十三年江蘇江寧縣龍潭地方，用鴨啄蝻，因所食過多，以致四萬餘頭之鴨羣，餓死了四五千頭。所以利用鴨啄法

第九圖 撒佈毒餌圖

，飛蝗翅上沾着雨水或露水，不能飛翔，最容易捕捉。飛蝗降落的地方，大都在蘆草，高粱和雜草裏，我們可以趁牠降落的時候去捕捉。捕捉時須集羣，大帶羣人聚的竹籃，麻袋等物，同時進行。捉到的蝗虫，隨時捏死，放在罌或袋裏，等到罌或袋裝滿後，即掘坑埋葬，以免腐臭；倘若日間無暇捕捉，可在夜裏點了燈籠，按照下法去捉。這種方法，如大家能努力去徵，收效一定很大，二十二年江蘇武進縣治蝗，用錢收買飛蝗，有兄弟二人，自家用半夜工夫，在蘆葦裏捕

第九圖 撒佈毒餌圖



長六尺



獲飛蝗二百多斤，這就是很好的例子。

此外還可用捕蝗袋捕集，在前面已講過了。

(四) 治蝗行政上應注意之點

防治蝗虫，須運用相當的行政力量，茲將治蝗行政上應注意之點，略述於次：

(一) 同心合力 蝗虫發生面積廣大，要單獨依靠政府的力量，和少數領導者的努力去防治，效果是很少的；當地遷移時，又不分界限；所以治蝗之時，患蝗各省各地，都要同心協力，同時舉行，切不可彼此推諉，此舉彼息，否則蝗患永無消息的年月了。

(二) 破除迷信 蝗虫有神管領，和蝗虫是魚蝦的子變的，以及蝗災是天道的賞罰等等的迷信觀念，在一部份民衆中已有很深的印象，所以每遇蝗虫發生，各地有新神拜佛演戲賽會等舉動，把寶貴的光陰，和有用的金錢，消費在這種無謂的迷信上，實在可惜，此類迷信舉動，為治蝗上絕大的障礙，應用行政人員，切實禁止。

(三) 組織有方 防治蝗虫，須要有妥善的組織，否則工作無頭緒，防治也難收效果，所以無論省，縣，在

第十圖 捕蝗袋圖

區，鄉，都要有一種治蝗集會的組織，司理治蝗上指導，督促，和籌劃經費等職務，這樣治蝗工作就可按步進行了。

(四)獎勵分明 要使治蝗得有成效，對於治蝗工作人員，必須訂定獎勵辦法，偷惰誤公者應受相當的處分，勤勞卓著者應受優厚的獎勵，如果賞罰不明，則大家自能互相勸勉努力工作，治蝗成效，也就隨着增高了。

(五)按戶勸繳 在蝗虫發生很多的地方，農民如不肯按法盡力防治時，由行政人員勒令各戶按日繳解一定數量的蚬卵或蝗蛹或飛蝗，違者應予以相當的懲戒；如能超過應繳的數量，則按一定分量予以金錢的獎勵；如

此則以少數的經費，可獲得極大的效果。

### (五) 結論

蝗虫爲害，好傷土匪，甲方捕打則逃到乙方，乙方捕打則又逃到丙方。我們疲於奔命，而牠們却到處遺毒。肅清土匪，必須用各方的兵力，不分畛域，一致圍剿，方能成功，防治蝗虫，也要用全國的力量，一致進行，方能見效。以前各地治蝗，大都各自爲政，不謀聯絡。有的地方雖把本地的蝗虫撲滅，然鄰地的蝗虫仍可隨時侵入。有的地方則僅把本地的蝗虫趕到別處，就算了事，真是以鄰爲壑。有的地方則求神拜佛，聽其爲害，

不加撲滅，所以歷年各地治蝗，大都不能徹底。二十三年實業部爲謀增進全國的治蝗效力起見，特召開七省治蝗會議，出席的人員除二十二年蝗患較烈的蘇皖魯豫湘浙七省農政主管代表外，並聘請了許多專家，共同討論全國蝗虫的防治問題，關於各省治蝗辦法，各縣治蝗辦法，即中央治蝗委員會之組織，全國蝗患之調查等，都有切實的規定，希望全國的農業機關，農業學校，農民教育館，農家推廣所及其他有關係的機關及團體，與中央各省及各縣政府合作，分任技術行政事宜，一致奮起，除此大害。

(完)

## 參 攷 資 料

### 江蘇省各行政督察區合作事業督導員服務規則

第一條 江蘇省建設廳爲便利督促及指導各縣辦理合作事業，提高各縣合作指導人員工作效率起見，依照本省制定行政督察區域，每區設置合作事業督導員一人，(凡已設合作實驗區之行政督察區合作事業督導員暫不設置，由實驗主任兼任)。

第二條 合作事業督導員須具左列各款資格之一，由建設廳委派之：

(一)國內外大學或專門學校畢業並受合作專門訓練一年以上者

(二)曾任本省或他省合作主管機關技士一年以上或在同等機關任技佐，且辦理合作行政事宜滿三年，並著有成績者

(三)曾任本省或他省各縣市政府合作指導員五年以

上，且著有成績者

第三條 合作事業督導員，承建設廳之命受各該區行政督察專員之監督指揮辦理各該區內各縣合作事業督導事宜，凡已設行政督察專員之區，在專員公署辦公，由合作實驗區主任兼辦者，在合作實驗區辦公。

第四條 合作事業督導員，得依其所辦事務之繁簡，請求各該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指派人員協助。

第五條 合作事業督導員得列席各該區行政會議。

第六條 合作事業督導員得隨時請求該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召集該區內合作指導人員舉行合作會議，討論各縣應行與革事宜，必要時得請有關人員列席，並須將會議錄呈報各該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核辦建

設廳備查。

第七條 合作事業督導員對於轄區內各縣辦理合作事業之得失，得擬定獎懲意見，經由各該區行政督察專員審核，轉呈建設廳。

第八條 合作事業督導員每月至少應巡視該區內各縣一次。

第九條 合作事業督導員於每月五日前，應編製工作報告表，經由各該區行政督察專員核轉建設廳備查。

第十條 合作事業督導員獎懲規則由建設廳另訂之。

第十一條 本規則由江蘇省建設廳呈報江蘇省政府核准備案公布施行。







